

武進蔣維喬評述

長壽哲學

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八
角

人 生 二 百 年

一
冊

人之一往。往為疾。慾災。賊能克全。壽者甚。書根據科學。之原理。歷史。計說明人之。天壽可至二。百年。敘次簡。明。饒有趣味。

西又(305)

中華民國七年三月四版

〔長壽哲學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 著 者 日 本 鈴 木 美 山

譯 述 者 武 進 蔣 維 喬

發 行 者 商 務 印 書 館

印 刷 所 上 海 北 河 南 路 北 首 寶 山 路 商 務 印 書 館

總 發 行 所 上 海 棋 盤 街 中 市 商 務 印 書 館

分 售 處 商 務 印 書 館 分 館

常 德 衡 州 成 都 重 慶 達 縣 福 州 厦 門 廣 州
潮 州 香 港 桂 林 梧 州 雲 南 貴 陽
張 家 口 哈 爾 濱 新 嘉 坡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七三二五丁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敘

此書原名健全之原理。日人鈴木美山所著。鈴木創設健全哲學館。以哲理治療法傳授於人。此書卽其所用之講義也。余嘗取而讀之。大概說明人之生活。本不應有疾病。疾病之生。由吾人之違背天然法則。自招之罰。因推本宇宙之原理。神之情狀。物質精神之關係。宗教道德之應用。以證明疾病之虛幻。而非實在。並指摘現今醫術之不完全。而以哲理治療法爲歸宿。抉理之精。立言之詳。得未曾有。蓋一洗古來哲學家空談之弊。而施諸實用者也。夫人生所最難解決之大問題有二。一爲疾病。一爲老死。殆若無始之時。與生以俱來。旣號爲人。卽不能免此二厄。然返觀上古之初民。何以疾病鮮少。又觀動物之生活。何以率由本性。亦鮮疾病。而今之號稱文明進化者。一檢其統計。則文明愈進步。

醫藥愈發達。文明病反遞年加增。抑何顛倒若此。豈造物之神。其愛文明民族。乃不及愛初民耶。又愛人。乃不若愛動物耶。實則神意至公無私。乃由人羣之不淑。人工之造作愈甚。去天然之本性愈遠。而自作之孽耳。明乎此理。以實踐吾人之本分。則疾病問題。乃可根本解決。鈴木此書。胥發揮此理。既無疾病。則壽命之永。吾人亦能自致。吾故名此書爲長壽哲學也。至於解決生死問題。書中初未詳述。僅於第十章偶一言之曰。善對於惡。得最終勝利。而奏凱之時。乃人類對於死而得最後勝利。達於永久生命之時歟。是鈴木氏猶有未敢深信者。余嘗默居深念。以爲人生數十寒暑。大率爲衣食住三者。終生營營。焦勞不息。夫謂吾人之真價值。苟僅僅在是。雖至愚昧者。或未肯直認。然世人雖至明敏者。亦終身莫能脫此藩籬。是可悲也已。且今世競言自由。言平等。彼

所謂自由平等者。果安在耶。憧憧擾擾。剎那不停。爲問其意志。有一時不爲肉體之慾望所牽率。而享絲毫之自由幸福耶。其心能有一時之平靜。而享絲毫之平等幸福耶。吾恐真能自由真能平等者。千百人殆不獲一二矣。是故行爲上之違反自由平等。有國法以制裁之。意志中之違反自由平等。國法雖所不及。而天然大法。乃從而制裁之。小則病。大則死。其至公無私。遠在人爲之法律上也。吾人苟能實踐哲理。先解決疾病問題。努力向上。修持不怠。則生死問題。自當隨之解決。可無疑也。抑吾所謂不死者。固非如此俗見解。永持此七尺頑軀。歷百千年長生不死之謂。謂夫吾人精神修養之極致。可達絕對不思議之境。豁然開悟。永離生死苦海。而形壽之多歷年所。乃其餘事也。如是長壽哲學之義。方得圓滿。此中精義。非親證者莫能知。若必執途人而語之。是猶

向盲者說色。聾者說聲。未有不招譏評訕笑者。是則余之多言應得之咎也夫。

民國七年五月蔣維喬敍於因是齋

長壽哲學目次

第一章 健全之原理

一頁

第一節 長壽哲學之由來

生活之原理 不幸之根源 思考之原理 人間之目的 唯物論與新唯心論 疑心 精神之滋養物

第二節 長壽哲學之目的

理想之天國 自制之地獄 惡非實在 謎團 自覺 違反自然法則 改良習慣 新舊思想之衝突 人間智識之不確實

第三節 長壽哲學之範圍

哲學之意義 對於哲學之誤解 哲學的生活 哲學研究之必要 哲學之普及

第二章 宇宙論

一九

第一節 無始無終

宇宙之無限 光線之怪速力 大宇宙及小宇宙 極微分子 宇宙構成之原理

第二節 宇宙之創造

宇宙之起源 精氣之自然循環運動 以太之本質 生物進化五則 物質不滅 思想之物質說

第三節 造物主

智識之本源 舊約全書創世紀之說 創造二字之解釋 時間及空間

第四節 宇宙之完全

進化論與舊派之神學者 神之思想表現 世界創造之第一原理 發達 完全自然

第五節 宇宙之精神

自然之心 科學萬能說之誤解 原始細胞 生命之起源 生命之物質的要素 宇宙之統一力

第三章 神者何

第一節 神之思想發達

萬有神論 實體與表現 肉眼與心眼 自己之知覺 神之認識 崇敬之觀念 敬神之動機 奇蹟

第二節 有神論無神論

無神論者之主張 無限之宇宙與有限之智識 神之思想變遷 動物與人間之差 人間必需宗教之理由 征服自然 科學者與阿剌伯工人

第三節 一神多神

由人間創造之神 多神之理由 多神之消滅 神爲宇宙之理性

第四節 眞神

源 宗教之意義 以上之地獄
煩悶之解決 豫言者郁蒲之述懷 宗教與道德之交涉

第七章 社會

一二六

第一節 社會研究之必要

個人與社會之關係 單位與集團 社會之有機的性質 個人的缺陷與社會之關係

第二節 社會之起源

社會一語之意味 大社會與小社會 社會契約說 社會結合之動機 機能上之統一

第三節 社會之要素

社會之生活 社會現象 社會能力 土地與人種 人類進步與社會之外圍

第四節 社會精神

人與動物之差 社會之心的生活 社會精神生活之三方面 社會的思想 團體之習慣 情緒的生活

第五節 個人在社會之地位

個人主義與社會主義 文化文明爲社會團之所有 社會之腦髓

第八章 疾病

一四七

第一節 病之性質

四百四病 病之性質 不正當之精神療法 病院之數與文明之關係 病院與監獄 原子之普遍相關 精神統一之原理 生理作用與心理作用 精神變化影響於肉體之實例

第二節 病之原因

病之物的原因 病與黴菌 科布博士與畢丁固歐 自然防禦疾病法 病之精神的原因 恐怖心 滋養分 違反自然法則 人之感情及於肉體之影響 三宅醫學博士之病源說

第三節 疾病與道德的責任

病人與罪人 無病強健之原理 病院與監獄 神經衰弱 監獄與學校

第四節 愈病之力

愈病之祈禱 信仰治療 科學的治療法 治病與信念 機能的疾患與機質的疾患

第五節 精神之衛生

物理法則與精神法則 無形之黴菌 公平正大之精神 精神之積極使用

第九章 醫藥

第一節 醫術之起原

我國醫法 西洋醫法 醫祖希伯克拉第斯 醫學爲迷信之積累 醫學之派別

第二節 病與藥之關係

藥之效果 文明人與野蠻人對於藥之效果 醫學上之最新傾向

第三節 病人之製造

無知而故犯 病院之增加 印刷物 賣藥廣告

第四節 生理及衛生學批評

生理學之目的 生理衛生學之謬誤 人類自制之法律 抵抗力之增減

第五節 世界有名醫學者之自白

奈倍爾博士 可比撒得教授 泰爾美幾教授 史得朋博士 瓊孫博士 賓比斯博士 布浮郎特教授 馬夏兒虎爾教授 德路爾教授 外科手術

第十章 人間論

一二六

第一節 人之起原

生物進化論 人間之祖先與猿 人爲物質所集合 善惡 陰陽 溫寒

第二節 肉體與精神

精神萬能 靈魂不滅 靈魂之所在 靈魂之發生 永久存在

第三節 思想

思想之形體性質運動 思想之力 空中樓閣 發表思想之二形式 悲觀思想與樂觀思想

第四節 天賦之特權

努力向上之結果 原始細胞 人類特權之範圍 習慣之動物 人類之苦痛 精神生活

第五節 病心

人心與宇宙精神 意識 中間意識 無意識 思想之傳達 自由意識不自由意識 熱與

力之發生 精神作用及於肉體之實例

第十一章 應用長壽哲學（哲理治療法）

二四三

第一節 文明的迷信

迷信之變遷史 科學萬能之時代 希望及忍耐 最大之迷信

第二節 治療學之進步

對症療法 根本療法 盲人求援於盲人 人間廢物利用法

第三節 哲學治療法

罪人可得無罪 病與天災 病起於空虛之精神 下儕動物與上通於神

第四節 遠隔哲理治療法

宇宙法則之應用 人類感覺之形式 思想之貫徹力 遠隔治療之實例 本人不知亦可施

哲理治療

第五節 哲理治療法之研究

宇宙之理性 熱心勇決正直 實行之哲學 增高社會之道德

第六節 答反對論

藥爲現代之人所必需 人生觀 哲理治療法之領域 神之祕密

第十二章 信仰治療法

二六七

壽 一節 催眠術（亡國術）

催眠術之歷史 梅斯美爾氏 催眠術治病之效果 暗示作用與催眠術

二節 靜坐法

靜坐法治病之效果 精神宰制肉體 信念與血液

第三節 坐禪

坐禪之意義 無念之念 坐禪與哲理治療法

長壽哲學（原名健全之原理）

第一章 健全之原理

第一節 長壽哲學之由來

長壽哲學一語，乃用於精神衛生及治療科學，而含有特殊意義者也。或省約此語，解爲生活原理之研究亦可。

健全爲人類自然之狀態。人之生活，苟能率由自然之法則，則其獲得健康，乃理之當然。病也，苦也，貧乏也，皆人類無知所得之結果。蓋於有意無意間，違犯自然之法則，而自速禍。是故欲求健全之生活者，以知自然之法則爲要。不知此法則，而欲期幸福之生涯，是猶古人所謂緣木求魚也。然則無知之動作，誠人類不幸之惟一原因矣。

宇宙間森羅萬象，莫不受自然律之約束。人既爲自然物之一，則其不能遁乎自然

律也明矣。然人類往往於此易見之理，輕忽看過，而爲妄念所迷惑，所盲動，不知不覺之間，自墮於陷阱。此蔑視自然之法則，與蔑視自己之幸福，無以異也。

人之原則，吾人能自思維之。然實際之經驗，終與所思成反對之結果。何故而致此矛盾歟？則有思考之規則在也。知此規則，而後思考焉，則其結果之確實，如示諸掌。昔希伯來賢人於三千載之前，已說明此原理。知所謂孰可思，孰不可思者，爲健全生活，不可缺之要件。不知此原理之人，不思其可思，而思其不可思，乃往往遇不測之禍。夫思考原理之發見，誠人類歷史之宜大筆特書之第一事。而謂長壽哲學，卽爲研究此思考原理之學，亦非過言。

哲學治療，乃對於破壞健全生活者，回復原狀之方法也。人之罹疾病，遭貧乏，陷罪戾，皆爲妄想邪念所驅使，盲從利己心之命令，所生必然之結果。語曰：利令智昏，此之謂也。世無有理性失明，而能不迷其趨向者。而哲理治療，乃爲驅除妄想邪念，回復性之惟一方法。故長壽哲學與哲理治療法，實有唇齒輔車之關係，卽謂爲同

一物而二面亦可。或亦名此哲理治療法曰應用長壽哲學。

人類之於世界。適從何來。遽集於此。乃不可思議之一動物也。夫生命乃人類之第一要事。而又爲徹始徹終不可離者也。何以神之對於人間。旣賦以生活。而又與以不可思議之現象乎。斯誠曠古至今。疑莫能明者也。或者此中祕密。永無有人能窺伺之歟。然對於生活其物。神之直接目的。縱不能知之。而現在人間。凡有所營。必有支配生活之規則隨之。倘努力研求。進而不已。將必有朕兆可觀者。此而可能。則憑依其規則。以致人類生活於安全。且促其向上發展。誠吾人莫大之責也。

生活之究竟。固不能驟作斷語。而茲所謂生活者。不僅指保持自己生命之消極動作。亦兼含開發自己之積極動作。夫必完全保持自己之生命。努力向上。乃合乎自然之道。不啻有生以來神之所命也。若中道而止。自阻其向上。則其人已與退至第一步相等。是明明違反神命。自不能免於受罰矣。

或曰。爲保持人間生活之安全與向上。則有政治、法律、經濟諸科學在。爲維持身體

之健康。且遂其圓滿發達。則有生理衛生學在。加以回復病體之原狀。則有消費絕大之精神與財產。而研究日進之醫學在。何用揭。藥之曰長壽哲學。曰新思想。此其意義曖昧。研究之價值安在乎。然試放開眼界。橫覽現世之大勢。則此所欲研究者。不第極有價值。且轉與時代之進化相應。而爲必不可缺之要件。彼創反對說者。全屬蹈常襲故。不達時勢者也。蓋現代社會事業。若遇兩者立於全相反對之地位。輒有使人無所適從之感。此全然反對者何。其一則科學思想之普及。又其一則精神科學之勃興是也。科學上之主張曰。世間祇有物質是實在。而精神不過自物質作用所生之現象耳。然精神科學則又曰。祇有精神是永久實在。而物質不過隨精神變化而生滅之第二物也。如物質萬能之主張。乃一種無知妄作而已。

此唯物唯心之論戰。非始自近代。在哲學上之歷史。久爲此二主義交爭之記錄。自古迄今。迭勝迭敗。常不絕焉。雖然。未若今日引起社會注意之甚也。其理惟何。則舊派之哲學者。既視哲學爲學問之遊戲。無裨實用。普通社會。亦以爲哲學者。乃空想